

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文件

院（办）发 [2017] 001 号



关于对闫锋欣同志教学事故处理的决定

各系（中心）：

2016年11月30日，学校在2015-2016第二学期试卷检查过程中，发现我院教职工闫锋欣同志在《机械CAD技术基础》课程试卷评阅后合分时，因工作不够细心，出现一份试卷总分成绩合分错误，将应得72分误合为52分。事后，学院要求闫锋欣同志对所授课程所有试卷重新进行认真检查，并及时向教务处申请更正了该生成绩。

鉴于闫锋欣同志在所授课程试卷评阅中出现的严重错误，为了规范教学行为、教育本人，严肃工作纪律。经学院2016年12月27日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依据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学事故认定处理暂行办法》（校教发【2005】181号）有关规定，认定为一般教学事故，决定给予当事人闫锋欣同志

严肃处理：一是在全院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，并做出书面深刻检查；二是取消 2016 年度一切评优资格。

希望各位教职工以此为鉴，进一步增强教学工作责任心，避免类似教学事故再次发生。



关键词：教职工 处理 决定

发：各系（中心）

报：校人事处、校教务处

送：院领导